附件4

2021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

自评报告

 部门名称：（公章）乐昌市白石镇中心学校

单位负责人：（签字）

 填 报 人：江文海

 联系电话：13435137782

 填报日期：2023年2月6日

 一、部门的基本情况

（一）部门整体概况

乐昌市白石镇中心学校由原乐昌市白石镇中学和乐昌市白石镇中心小学转制设立，一类公益财政全额拨款的事业单位，隶属于乐昌市教育局。为九年一贯制学校，含幼儿教育。在职人员61人，退休人员65人。实施校长负责制，下设教务处、政教处、总务处。

学校主要工作职责：

1、贯彻、执行党和国家有关教育的法律、法规和方针政策，实施素质教育，完成教育教学任务，保证教育教学质量，为适龄青少年接受学历教育创造良好的环境；

2、依法实施普通初中、小学学历教育；

3、拟订并组织实施学校的长期发展规划、学年度计划和学期计划，负责本校师资队伍建设；

4、组织开展与学生年龄相适应的综合社会实践活动，培养本校学生学会学习，学会做事，学会工作，学会生存；

5、建立健全本校各项规章制度和应急机制，保障学校教职员工和学生的生命财产安全。

（二）部门整体收支情况

2022年部门决算收入包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支出包括保障教育教学基本运行的经费及专项经费。

1、收入决算。本年收入合计1557.37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元1535.46万元，事业收入21.91万元。

2、2022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1400.94万元，其中：人员经费1220.11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社会保障缴费、绩效工资、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生活补助、医疗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公用经费 180.83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取暖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

3、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1.25万元，其中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1.25万元

（三）部门整体支出目标及任务

1、加强师德师风建设，全面提高教师政治素质和思想修养。

2、狠抓教学常规管理工作，切实提高学校教育教学质量。

3、着力抓好学生的德育工作，提高教育教学效果。

二、自评结论

乐昌市白石镇中心学校2022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自评得88.00分，因而整体绩效评估自评等级为合格 。

三、绩效分析

为使各项指标的得分情况更清晰，针对涉及的评价指标逐一进行分析。

（一）预算编制情况

**1.预算编制。**指标分值16分，该指标主要从预算编制合理性、预算编制规范性两方面进行考核。

（1）预算编制合理性（5分）。

该项指标考核符合本单位职责、市委市政府的方针政策和工作要求。

（2）预算编制规范性（5分）。

该项指标符合市财政当年度有关预算编制的原则。

（3）预算编制规划性（3分）。

本单位在预算编制时、按要求编制中期财政规划、政策依据充分。

（4）预算编制科学性（3分）。

本单位预算编制是切实保障中央和省、市、县部署的重大改革、重要政策和重点项目资金需求，不留“硬缺口”，优先在本部门预算跨部门相关资金中统筹解决当年新增专项支出需求。

**2.目标设置。**指标分值9分，该指标主要从绩效目标合理性和绩效指标明确性两方面进行考核。

（1）绩效目标覆盖率（1.5分）。

本单位设置了绩效目标的项目占本单位全部项目的比率是100%＞比率≥80%。

（2）绩效目标合理性（4分）。

我校制定了“三定”方案规定的部门职能的和中长期规划和年度工作计划，工作任务具体，可量化符合客观实际。

（3）绩效指标明确性（3.5分）。

我校依据整体绩效目标所设定的绩效指标清晰、细化、可量化，用以反映和考核整体绩效目标的明细化情况。

（二）预算执行情况

**1.资金管理。**指标分值21分，该指标主要从部门预算资金支出率、结转结余率、政府采购执行率、财务合规性和预决算信息公开性等五方面进行考核。

（1）部门预算资金支出率（3分）。

我校实际支付进度和既定支付进度的基本一致。

（2）结转结余率（3分）。

我校的结余结转率≤10%的

（3）国库集中支付结转结余存量资金效率性（2分）

我校工资预算和实际支出的财政存量资金变动率≤-10%但是大于-15%的。

（4）政府采购执行率（2分）。

本年度我校实际政府采购金额与年度政府采购预算的比率基本一致。

（5）财务合规性（4分）。

我校资金支出规范，资金管理、费用支出严格按制度执行；会计核算规范，支出依据合规、无虚列项目支出的情况；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项目资金情况

（6）资金下达合法性（3分）。

上级下达的一般性转移支付和专项转移支付我校都是及时完成

（7）预决算信息,绩效评价结果公开性（4分）。

我校按规定内容、在规定时限和范围内公开的，涉密部门经批准不需要公开的我校决不公开。

**2.项目管理。**指标分值5分，该指标主要从项目实施程序和项目监管两方面进行考核。

（1）项目实施程序（2分）。

我校所有项目支出实施过程是规范的,是符合申报条件的；申报、批复程序符合相关管理办法；项目招投标、调整、完成验收等是履行相应手续等才具体实施。

（2）项目监管（3分）。

我校对所实施项目的检查、监控、督促等管理情况良好；对专项资金和专项经费实施开展有效的检查、监控、督促整改的，但资料不全扣2分。

**3.资产管理。**指标分值6分，该指标主要从资产配置合规性、资产盘点情况、固定资产利用率等方面进行考核**。**

（1）资产配置合规性（2分）。

我校资产保存完整、使用合规、配置合理、办公室面积和办公设备配置没有超过规定标准情况。

（2）资产盘点情况（2分）。

我校会每年按要求进行一次资产盘点。

（3）固定资产利用率（2分）。

我校固定资产使用效率在90%＞比率≥75%，村办小学撤销后基本闲置扣1分。

**4.人员管理。**指标分值2分，本年度我校在编人数（含工勤人员）与核定编制数（含工勤人员）的比率≤100%。

**5.制度管理。**指标分值2分，我校制订并严格执行了相应的预算资金、财务管理，没有预算绩效管理制度扣2分。

（三）资金使用效益

**1.经济性。**指标分值5分，我校的日常公用经费决算数≤日常公用经费调整预算数；“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预算安排的三公经费数；本年度我校预算调整数与预算数的比率在3%＜比率≤10%，扣1分。

**2.效率性。**指标分值8分，该指标主要从重点工作完成率、绩效目标完成率、项目完成及时性等方面进行考核。

（1）重点工作完成率（3分）。

我校按时完成完成市委、市政府、人大重要事项或项目。

（2）绩效目标完成率（2分）。

按时完成整体绩效目标。

（3）项目完成及时性（3分）。

我校的项目都是按合同按时或提前完成。

**3.效果性。**指标分值9分，我校的项目完成后，产生的社会、经济、环境效益都是良好，只有及少的评价效果不佳扣1分。

**4.公平性。**指标分值5分，我校建立了以校长为组长的群众信访小组，对群众信访意见的及时处理并做好解释和安抚工作，回复意见均在规定时限内的；服务对象对我校履职效果都99％满意。

**5.加减分项。**我校工作没有受到表彰或批评问责的情况。

四、主要绩效

2022年乐昌市白石镇中心学校全年预算数1557.37万元，执行数1557.37万元，完成预算的100.00%。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与效益主要是：一、规范使用专项经费。2022年乐昌市白石镇中心学校严格按照2022年初预算数进行支出，推进教育事业的发展，完善学校基础建设，保障师生生命财产安全，确保全年无安全事故发生；二、保学校的正常运作，勤俭办学。我校是山区薄弱学校，经费紧张，提倡勤俭节约，资金使用科学规划、合理定位，不断改善办学条件；三、提高了教学质量。公用经费保障了本校教研、教育教学的科学发展，师生培训的进一步强化，为师生提供了更多的学习、培训机会，师生的文化水平和综合素质不断提升，使得教育教学工作能持续不断地发展。

1. 存在问题

一、专业教师不足。乐昌市白石镇中心学校编制数为53人，实有在编在岗专业教师数为49人，特别中学部缺音乐、美术和信息技术教师，使学生得不到特长的发展；

二、经费不足，学校环境和教学设备有待进一步改善。学校小学部学生宿舍外墙的瓷片脱落，危及师生生命安全；初中部教学楼顶层楼面漏水，影响教育教学；初中部篮球场破旧，给学生带来安全隐患等教学环境；教学电子白板使用年限已久，故障不断，影响教学；实验器材不足等，学校经费紧张，无法实施；

三、学校条件差，教师和学生不够稳定。教师近年来，教师只有调出，甚至辞职，学生每学年转学几十名。

1. 相关建议

希望能得到政府的重视，对学校的办学环境增加投入，改善学生学习和生活环境，保障师生生命财产的安全，不断提高学校的教育教学质量，以便更好地稳定山区教师，防止乡村学生中途转学到县市学校，缓解县市学校学生多的压力。